

汝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在全市开展窨井盖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 紧急通知

汝政办〔2022〕2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有关单位：

为汲取西安市坠井事故教训，切实保障广大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进一步加强全市窨井盖设施安全管理工作，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窨井盖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排查对象

存在缺失、破损、移位、下陷、凸起等安全隐患，以及未安装防坠装置的窨井盖。

二、排查范围

公共区域：全市范围内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广场、公园、绿地和体育场地等公共区域内设置的所有窨井盖。

其他区域：学校、医院、商场、车站、行政和企事业单位院内、居民小区以及其它非公共区域的所有窨井盖。

三、责任分工

根据属地管理及行业监管原则，各乡镇（街道）负责排查本辖区范围内的所有窨井盖设施，发现问题立即通知权属单位进行维修整治；各行业部门负责排查本行业本系统所有窨井盖设施，发现

问题督促责任单位立即进行维修整治；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负责组织网格员对各网格内的窨井盖进行全面排查，发现问题立即派发案件，并督促权属单位整治到位。

四、整治措施

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窨井盖，相关产权单位要立即设置警示标识，安排人员值守，加快问题整治，直至危险消除。权属不清的由属地乡镇（街道）负责。所有雨污水井及井深超过 1.2 米的其他类型窨井防坠落装置必须安装到位，防坠落装置脱落的要及时进行修复，对于短时间内无法整治到位的要设置防护措施，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乡镇（街道）、各有关部门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提升政治站位，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切实抓好窨井盖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坚决杜绝类似事故在我市发生。

（二）加强督导问责。市委市政府督查局和市井治办定期对各单位窨井盖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工作进展缓慢的在全市范围内通报批评，对工作推进快、成效好的进行通报表彰。市纪委监委对因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推进不力导致发生安全事故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三）严格信息报送。各责任单位要立即开展窨井盖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务必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隐患排查工作，6 月 15 日前完成整治任务；窨井盖整治系统内的全部病害井盖于

6月30日前完成整治任务。三个时间节点的排查、整治工作结束后，于3日内将工作开展情况和汇总表（见附件）经单位一把手签字、加盖单位公章，报市井治办（建投大厦1805室），电子版发送邮箱（联系人：耿晓磊，电话：13383905768，邮箱：rzgyk6@163.com）。

附件：汝州市窨井盖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总结表

2022年5月26日

附 件

汝州市窨井盖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总结表

单位：_____（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类型	井盖 缺失 (个)	井盖严 重破损 (个)	井盖移 位 (个)	井盖严重 下陷、凸起 (个)	未安装防 坠设施 (个)	合计 (个)

问题数量						
整治数量						
未整治数量						